

明月山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规定，由明月山管委会结合有关统计数据编制。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时间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明月山管委会党政办公室联系（地址：宜春市温汤镇泉都北路 20 号游客中心 551 室，电话：0795-3518808，邮编：336007）。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在党工委、管委会的坚强领导下，明月山管委会党政办公室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西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紧紧围绕宜春市委、市政府和明月山党工委、管委会中心工作，持续加大公开范围，深化公开内容，创新公开形式，有力促进了政务公开各项工作的开展，取得了良好成效。

（一）主动公开

以明月山政务网和“明月天下情”微信公众号为载体，

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遵循公正、公平、合法、便民的原则，及时、准确地公开政府信息。按照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和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机制，定期收集整理本单位的主动公开信息，规范主动公开流程，做好主动公开工作。

（二）依申请公开

建立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等各项内部工作制度，指定专人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建立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渠道，为申请人依法申请获取政府信息提供便利。2021年，我区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发生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

（三）政府信息管理

我区由党政办牵头，会同党群工作部、文化旅游局对区直（属）各单位政府信息发布情况定期进行全覆盖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反馈并督促整改落实到位，确保公开不留死角。每月统计信息发布情况，反馈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对工作开展不力、进展缓慢的单位点名批评，限期整改，并指定专人对各单位联络员进行业务指导和培训。2021年，共组织政务公开业务培训2次，参加培训人员达50余人次，极大的提升了工作人员业务水平。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一是按照《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在明月山政务网首页设置“政务公开”专栏，加强与技术部门的沟通，

重点完善网站信息公开平台内容，优化在线办事服务。二是积极运用“明月天下情”微信公众号等政务新媒体，及时推送有关政策和解读，发布服务信息，提供便捷的咨询互动和办事入口，及时回应社会关注热点。三是通过温汤镇和洪江镇的便民服务中心建立政务公开专区，为群众提供政府信息查询、办事咨询答复、政府公报阅览等服务。2021年，通过明月山政务网发布信息800余条，“明月天下情”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1800余条。

（五）监督保障

2021年，我区调整了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和政务公开工作专员，进一步明确了责任分工，制定了《2021年明月山温泉风景名胜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要求各单位按照工作要点严格执行政务公开工作，并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我区年度绩效管理考核，以考核促落实，推动我区政务公开工作稳步有序开展。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6	3	6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28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8
行政强制	27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199.7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因政府信息公开被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因政府信息公开被行政诉讼)									
结果维护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护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护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我区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进步，但离上级要求和群众的期盼还有差距，因政务公开内容涉及方方面面，部分栏目更新不及时，各局室协调配合有待进一步提高。下一年度，我区将严格按照中央、省、市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压紧压实工作责任，通过会议、培训等方式，进一步强化政务公开工作理念，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形成“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专职人员抓落实”的工作体系，力争政务公开工作取得新局面。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1年，我区无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